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汇总5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篇一

文森特·威廉·梵高出生于荷兰乡村的一个普通牧师家庭，从小就与家庭、阶层做着抗争，他不加掩饰地无视社会的规则，不愿与之同流合污。但是，他同情一切贫苦的底层人民。古怪的性格与非凡的才华让他显得与众不同。

从小梵高就对大自然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大自然对他来说就像是天然的课堂，向梵高展示了最朴质的美。翻开梵高的画集，里面绝大部分都是以花朵、植物为背景的，但是，大自然的馈赠并没有带给梵高名利和财富，反而让他在艺术道路上走向毁灭。他才华横溢，却在当时得不到人们的认可，困顿潦倒，以至于他患了严重的忧郁症，最后，这位旷世天才用生命和孤独燃烧了自己璀璨而耀眼的一生。

小时候，虽然他与母亲的关系不是很好，但他继承了母亲忧郁的性格，因为，他无法融入正常人的社会生活中，梵高大多数时间与母亲在一起写字、阅读。母亲会鼓励、指导梵高画画，有时还会带着梵高出去写生。可以说，是母亲为梵高开启了艺术的大门。后来，当梵高真正徜徉在艺术的海洋之时，他的母亲又对他的天赋进行了质疑，她否定了梵高的梦想，甚至用恶毒的语言来讥讽他。毅然放弃了这份能够给自己和家庭带来财富和地位的工作。内心对母亲有着强烈的爱和依恋的梵高，内心出现了难以弥补的伤痛、烦恼。以至于后来与母亲的关系非常不好，极少联系，甚至在梵高去世时，他的母亲也没有表现出丝毫的悲伤，这是我难以理解的悲剧。

也许是母亲给梵高内心的伤害太深了，所以，后期的梵高想要逃离家庭的念头便在心理埋下了种子，他开始走向了大自然，在大自然中寻求内心宁静与美好。梵高曾在与友人的通信中写道，只有在大自然中，他才能够发现灵魂和情感，也才会让他内心充满了感动。大自然也成为了梵高创作的源泉。

也许天才总是被上天嫉妒着，后期的梵高精神疾病越来越严重，饱受精神折磨的梵高，眼中已经看不到世界的美好了，这位伟大的艺术家在追逐他那破碎的梦想道路上一步一步的走入极端的毁灭之中，最终，选择用一把***结束了年仅37岁的生命。

读读《梵高传》，解解人间情。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篇二

在寒假中，我读了《梵高传》。或许大家认识梵高仅限于他的《向日葵》。曾经风靡一时的被人们反复印刷用做家里的装饰画。我觉得虽然这确实使得他的这幅画被更多人认识，但也使他这幅画流于俗气。梵高在慢慢被人们淡忘。但我觉得，梵高本身就是一部传奇。只有你知道了他的经历，才能读懂他的画。

“痛苦便是人生”这是名画家文森特·梵高的临终遗言，也是他那短暂一生的真实写照。梵高是世上最孤独的人之一。这是欧文斯给梵高写的传记《渴望生活——梵高传》的前言。在传记中，美国著名传记作家欧文·斯通用一支神奇的笔勾勒了这位一代印象派巨匠那充满痛苦的悲剧人生。这个荷兰画家因为精神失常，割掉了自己的耳朵。最后开枪身亡。这本书看过很久了，它给予我心灵极大的震撼。梵高是个为艺术而生的天才，他的伟大毋庸多言。

他的弟弟提奥则是在他背后默默支撑他的另一个伟大的人，没有提奥就没有梵高。因为梵高根本没有独立生活的能力，

提奥定期给生活窘迫的梵高汇钱，让他能在满足温饱的前提下继续创作。梵高则不断地写信给弟弟，告诉他自己的创作过程，对生活的信心和绝望。如果没有梵高，提奥会过得很好吧。体面的工作，丰厚的薪金，温和的性格，彬彬有礼的举止，走在哪里都是受人喜爱的。他会过一种衣食无忧，平淡恬适的生活。而梵高，敏感，易怒，脾气暴躁，行为偏激，有些神经质，难以想象各方面截然相反的人会这么友爱。

梵高的一生可以概括为：出生+绘画+死亡，除此以外再无其他。虽然他也曾追求过爱情，却从未获得。当他为爱情把手放在燃烧的蜡烛上方，以此表白时，我感动得无以言表。无疑他的爱是疯狂的，可惜没人敢接受。和妓女生活的那段时间，更加没有爱情可言。在绝望中无以回归的梵高，最终选择了以绝望的方式离开自己。

虽然很早就知道他的一些经历，但是读起这本书来，却总有一种让我透不过气的感受。也许，他要是生活在现在的社会中，结果会截然相反，不过，也许，就没有那样才华横溢的梵高，就没有这样让人怜，让人敬，让人无限可惜的梵高了。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篇三

你们知道梵高吗？写《梵高传》这本书的作者是欧文·斯通，书中介绍他是一位伟大的画家，当我看到梵高一幅又一幅壮丽辉煌的油画时，我似乎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整个世界豁然开朗了！

梵高这个人本身长得奇丑无比呢！他长着一双呆滞的大眼睛，深深地往下凹，一些鱼尾纹在他眼睛旁，目光显得很忧郁，并长着一对粗眉，它们让人觉得不搭配；还有一双小耳朵，小到像洋娃娃的耳朵，一个鹰钩鼻，鼻子向下塌，并且是秃顶呢！他的行动也很笨拙，呆头呆脑的。

你可知道梵高活的时候一幅画都没卖出去！但他死后他的画卖了大概有九千万的法郎！我给你举个例子：梵高在世的时候一幅《红色的葡萄园》只有四百法郎，可他死后这幅画是四千多万的法郎！梵高为了绘画奉献了很多甚至生命，他把自己的右耳朵给割了下来，并且让自己神志不清，神经受到破坏以至后来去世了……这是多么不幸呀。

我看完了这本书，觉得梵高做事十分认真，全力以赴地画画，他把全身精力投入到绘画中。我想我们应该像他学习，全力以赴。每当我们做完事后，应该首先问问自己：“我们全力以赴了吗？”

请让我们记住这位伟人——温森特·梵高！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篇四

温森特梵高，一个一想起来就联系起他那幅狂热的绚丽的向日葵的画家，

梵高读后感。我从来没有仔细研究过他的画，一直对他有着一种同情才华横溢的落魄的艺术家的情感。今天终于把那本欧文斯通的《渴望生活》梵高传看完了，从新的一个角度认识了他，并改变了对他那种同情的态度，换之的是尊敬和仰望。含着眼泪，想要记录点什么。泪水不是因为他悲苦的一生，或者是那可怜的终结，而是因为感动，一种非凡的生命力的感动。一种对生命的非凡热爱而感动的泪水。

温森特梵高，出生于一个显赫的艺术家族，这个家族有着全欧洲最好的画廊，以贩卖艺术累积财富。但讽刺的是他的画在有生之年始终不被家族认可。他的父亲，是一位受人尊敬的牧师，本来按照正常的路，他也应该被人尊称为尊敬的梵高牧师，可是他的一生贫困潦倒，时常因为贫困忍饥挨饿，

甚至因为饥饿而高烧不止的日子占据了他前半生很多的日子。永远都是一副流浪汉的样子，胡子拉杂，眼睛刺红充血，衣着褴褛，那是他给人最深刻的印象。他天生的单纯善良，对生活的热爱，以及对美的敏感，让他走上了一条为艺术而活的道路。

他的一生在流浪中渡过，他没有家，被除了弟弟提奥之外的亲人的排斥在外。没有经济来源，有的只有提奥，这个无私爱着他的弟弟，从最初每个月给他寄50法郎到后来每个月150法郎，提奥的一生跟他哥哥没有分开过，从这样的关系上讲。在梵高自杀后的六个月后的前后几天，提奥也随即去陪伴了他的哥哥。梵高为了绘画四处流浪，不管是最初灰蒙蒙的博日纳里，还是找到艺术方向的纽恩南，他都是四处受尽白眼的人。在尘世生活中，他不擅长，太单纯，他不遵循人世间的生活规则，在艺术道路上他走上了天堂，可是在生活之路上他一直在地狱里承受着(用我们常人的眼光看)。不管怎么样的煎熬，没有一分钱忍饥挨饿十天，发烧不止，或者是终日画画而被人认作疯子，他都承受住了，最后让他走向自我灭亡道路的却是艺术上灵感的衰竭。

虽然生活在最贫苦的尘世里，他却从来没有觉得苦过，只要他能画，他可以画，他就很快乐。最后因为精神分裂的折磨，导致他灵感衰竭，然后开枪自杀，那也没有让人觉得灰暗，反而觉得他渴望生活的力量一直存在，在他的作品中，他一直想要表达的是他的思想，他对生活的热爱，对自然的崇拜。闪烁的星星《星夜》，张扬的向日葵《向日葵》大概是我们教材图画书上不陌生的一些画，那一颗颗呈漩涡状旋转的星星，是充满光芒的闪耀的力量，耀眼的黄色的向日葵是伸向天空渴望生活的一只只手。我没有办法在这样零乱的思绪中表达梵高的绘画意愿，但是我愿意抄下这段印象派画家聚会中的宣言，来宣扬他以及他们的美好的艺术表达意愿：

我们把性格看的比丑陋更重要。把痛苦看的比漂亮更重要，把裸的严酷现实看的比法国的所有财富更重要。

我们全盘接受生活，无须再道德上加以评断。我们认为娼妓和伯爵夫人，看门人和将军，农民和内阁部长都是一样的，因为他们全都符合自然主要的要求，都是生活的一部分。

在这些宣言里，有我们最内在的朴素无华，有我们最诚实的意愿表达，有最贴近我对生活的态度。我非常喜欢这段话，昨夜因为看到这段话，兴奋得一骨碌爬起来把它抄进我的日记里。

不知道自然创造的是哪条法则，人世间事物的好坏总是需要时间来甄别。梵高的作品在欧文斯通写完传记的时候(1934年)都还是一文不名的，到现在却是人类艺术的瑰宝，作为无价之宝在艺术的最高殿堂悬挂，正如他在第一次精神分裂中出现的玛雅说的那段一样。他把他对生活的热爱，对自然的热爱一直留在了世界上留在了世人的心中。

作为一种对高高在上的情感，我感动于梵高的热爱生活，对艺术的狂热的精神。

而作为一种世俗而真挚的情感，我感动于梵高弟弟提奥，对于哥哥那一份无与伦比的爱。那是我们人世间最普遍也最高尚的爱。

温森特梵高，生于1853年，死于1890年，短短地生活了37年，艺术生涯从绘画开始也只有短短的10年时间，却创造了人世间最辉煌的艺术。在世期间他只售出过一幅画。

我想，也许他就是那朵拼命仰望太阳，冒着被艺术灼伤的危险不躲闪的向日葵吧。

仅此，肤浅地写完读后感，以此纪念这颗为艺术而生的灵魂。

德国思想家康德(immanuelkant 1724-1804)说过：“有两件事情，我愈是思考愈觉得神奇，心中也愈充满敬畏，那就是

我头顶的星空与我内心的道德准则，他们在向我印证，上帝在我头顶，亦在我心中。”这么多年，一直很信服这句话。丰子恺说人的精神层次像三层楼，第一层是饮食男女，第二层是精神，第三层的是宗教。选择读书，也是为了拒绝那模式化的生活，渴望自由的心灵，拥有那最宝贵的两样东西。

欧文·斯通的《梵高传》，更让我信服天才的命运，亦觉得丰老的话很有道理。饮食男女的幸福虽然有时如鸡肋，可是离了它们，生活便也凄怆；但如果失去精神，在我想来，人生会无味的多，虽然我们身边的许多人都那么生活，而且在外人看来活得也自有乐趣。

我自认为不懂如何欣赏绘画，那些名画带给我的更多是文字上的震撼力。而一个自谓毫无写作能力的年轻人写的关于某人的悲惨而辉煌的人生，深深打动了我。原先，梵高于我，只是一个书面名字，可是现在就感觉像一个很亲近的人，你看着他在遥远的时空经历生活所赋予的一切磨难，感觉像是自己身边的人。是的，我愿意复述他的经历就像我的亲人所经历过的。梵高的一生像一片惨淡的灰蓝，他专门从事绘画只有短短的十年（1880—1890）。在那十年中，他的天才的火花尽情迸发，绘画艺术的独特风格显现异常，而生活的穷困潦倒也达到了极度。十年终了他就撒手人寰。他最后的十年正是壮年，但他没有家室的温暖，每天吃干面包喝苦咖啡，有时甚至只吃面包皮充饥；在阿尔勒那两年多，他整天在阳光下作画，头顶都给晒秃了，才三十来岁满腮胡须，形容憔悴。可在那样的日子，在他简陋的卧室里总要增添几幅油画，那都是流传后世的珍宝。1890年5月精神病发作，两个月后在麦田向自己开了枪。

穷人勒紧肚带创造稀世珍宝，最后把命赔上，这已经是件奇事，而那数百幅油画得以完整无缺地保存下来，数十年，一百多年依然还鲜亮如新，这是一个更大的奇迹。这首先得感谢梵高的弟弟，我甚至认为，是提奥成全了梵高的天才，今天的人们能看到那用青春的生命和幸福换来的每幅画，西方

绘画中一种独特的风格得以发展，都得感谢他——同样不幸的提奥，不管他是否仅仅出于兄弟之情。就像我在读《不合时宜的思想》时想到的，其实什么主义，什么原则，都不如人与人之间的感情。

读了《梵高传》有感梵高，其实很多人都知道他的名字，是因为他的油画在拍卖行以天价成交。你问他们最喜欢哪一位画家，他们总是说梵高啊！但你可知他是一个怎样的人呢？看了这本书后，我既愤怒又感动。感动于梵高与弟弟的亲情，疼痛着他们的疼痛；愤怒于人们对一个善良的人所做的欺侮，愤怒于那个不公的社会，愤怒于那些最底层人民的苦难。

梵高一生清贫，但他不在乎，一心作画。梵高对画画简直着了迷，他太热爱大自然了，他热爱娇嫩的玫瑰色花朵和紫罗兰色的天空、热爱翠绿草地和淡青色的风！他对万物充满了热爱……梵高做事十分认真，全力以赴地画画，他把全身精力投入到绘画中。我呢？在生活中我是一个做事马虎的人，就是因为马虎，我曾多次与满分擦肩而过，记得有一次英语考试，比较简单，我几乎都会做。发试卷时，同学们都考得不错，唯独我，只考了90分。主要原因就是因为粗心，竟然忘记写一题十分简单的题目。唉！这件事使我刚刚树立起的信心，被一盆冷水浇灭了。这粗心不是别人强加在我身上的，而是自己日久天长、潜移默化培养出来的。我在课间写作业，十分不认真。要么一边讲话一边写作业，要么就是一边管闲事一边写作业。所以我常常写错字。

有一次我把吞字写成了舌字，老师一怒之下，狠狠地扣了一分，让我悲痛欲绝呀！因为当时整章试卷只错了这一题。我宁愿错在别的地方，也不要错在这么一个小小的字上。马克·吐温说过这样的话：“没有人能够将坏习惯扔出窗外，但可以把它步步赶下楼梯。”在这个寒假，我决定痛改前非，一定要把这个坏毛病改掉。我找了一个十分安静的地方，独自写作业，不再关心外面的一切，就像个隐世高人。做完作业后，我一定要检查，正确率比平时高了很多。看来，只要专

心致志，不受外界事物干扰，就能不粗心。改掉粗心这个毛病给我带来了很多好处。请让我们记住这位伟人_梵高。

梵高读后感一千字篇五

我学画画几年了，梵高自是听说，寒假找了一本，阅读起来。

我感动了，感动于梵高的. 坚强，对绘画的热爱。我记得老师曾说过：“想要在某一方面成功，就要爱他，想要名扬四海，就要热爱他。”一开始觉得很肤浅，觉得学画画学什么不是为了日后发迹的，现在才知道，只有热爱画画，才能学有所成。

梵高的人生是悲剧性的，一生穷困潦倒，被画家们所歧视，靠弟弟和画商们的救济度日。他过着自己想要的生活。扪心自问，这是我想要的生活吗?我不敢确定，也不敢否认。我知道，我从来都机械地做事，无论是什么，都不能像梵高一样如痴如醉。梵高达到了忘我的境地，画画就是一种享受，就是他的生命。我崇尚梵高的精神，他的勇气，他的坚定。我忘不了克莉丝汀对梵高说的：“去吧!画!画到死!然后我走!”梵高的一生风雨飘摇，没有稳固的家庭和事业。纵然他家境不错，但没有人能供养他——高昂的颜料价格，奢侈的使用，随心所欲的花费。一个为艺术而痴狂的“疯子”，得不到所有人的喜爱，只能自己在黑暗中沉沦。可他有美术!犹如黑暗中的一丝光明，照亮了梵高的人生旅途，让他自强不息。

一个人，不能适应社会的推移改变，就永远不能获得所谓的成功，梵高就是这样的一个例子。他精神高尚，生活贫苦，但十分充实。从始至终，他似乎都是一个癫狂的人，为了自己痴爱的艺术而癫狂。艺术本身，是高于生活的。梵高的事业上的失败，在于他的价值观不能符合社会的成功准则。他的艺术往往是处于一种幻想的状态。也许他是一个天才，但

我更确信他的一幅幅古怪而价值连城的作品的来源是他的勤奋，对美术由衷的热爱与痴狂。也许画家文森特永远是梦境中最高尚的人。他品格善良纯真，但在这个千姿百态应有尽有的社会里，恰恰是善良和纯真会给梵高带来不幸。社会就像一面镜子，照者不同，应者各异。梵高就像一个单纯的婴儿，不管蕴含着再大的天赋与志向，命中注定不能游刃有余地生活。梵高是倔强的，更是坚韧的。

于是，众叛亲离、无人理睬。艺术狂人文森特想到了死。他绝望了！他彻彻底底地绝望了。因为现实是残酷的，会让一个天才埋没他走了！

为画痴狂的艺术天才走了！

残酷的现实没有打击他，可世态炎凉却轻而易举地做到了！

哀叹之中，多了一份感慨，慨叹只有能适应生活的人，才能成功。

成功者，不是文森特，而是巴菲特。